

正 本

發文方式：紙本遞送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花蓮縣瑞穗鄉瑞穗國民小學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6月24日
發文字號：穗國人字第1130002391號
附件：



主旨：本校設幼兒園113學年度第1次契約代理教保員甄選（第1次公告第1次招考）結果公告。

依據：花蓮縣瑞穗鄉瑞穗國民小學112學年度教師評審委員會第8次會議議決。

公告事項：

一、附設幼兒園契約代理教保員甄選1名：蔡宇婷(正取)，已足額錄取，不再辦理第2次以後招考。

二、附註：

錄取人員，請於甄試次日(以實際公告附件為準)上午10:00至11:00，親自攜帶身分證件及相關學經歷正本至本校人事室完成報到手續，逾時以棄權論，事後不得以任何理由提出異議。

校長林嘉鎮